

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2020 年度 部门决算

目 录

一、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三、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 况说明

四、名词解释

一、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概况

（一）单位职责

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的主要职责是：主要承担观澜河流域内市管河道及其附属设施、水质改善设施的运行、维护等管理工作。负责编制流域防洪排涝联合调度方案、污水统筹调度方案和水资源利用调度方案等，经批准后组织市、区、街道有关单位推进实施。参与流域内水安全、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水景观、水文化、信息化规划的制定和实施工作，承担观澜河干流碧道的日常管理工作。协助主管部门对流域内的厂、网、河、池、站、闸等水务设施的建设运行开展监督考核、巡查巡检工作，以及收集分析有关水量水质数据。承担观澜河流域全面推行河（湖）长制的具体日常事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 1 家，为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其内设 4 个部门，分别为综合部、流域调度部、技术部、河道管理部。无下属单位。

二、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217.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25	3.7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2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	323.39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28	48.85
	9		九、节能环保支出	29	0.00

	10		十、城乡社区支出	30	0.00
	11		十一、农林水支出	31	4,361.70
	12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	32	479.85
	13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3	0.00
	14		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4	0.00
	15		十五、其他支出	35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6	5,217.54	本年支出合计	36	5,217.5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7	0.00	结余分配	37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8	651.54	年末结转和结余	38	651.54
	19			39	
总计	20	5,869.08	总计	40	5,869.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217.54	5,217.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76	3.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76	3.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3.76	3.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39	323.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3.39	323.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2.32	152.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74	113.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74	56.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59	0.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85	48.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85	48.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8.85	48.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361.70	4,361.70	0.00	0.00	0.00	0.00	1,126.25
21303	水利	4,361.70	4,361.70	0.00	0.00	0.00	0.00	1,126.25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604.38	604.38	0.00	0.00	0.00	0.00	1,126.25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035.14	3,035.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717.44	717.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4.74	4.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9.85	479.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9.85	479.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03	145.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34.82	334.8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 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217.54	2,067.14	3,150.4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76	0.00	3.76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76	0.00	3.76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3.76	0.00	3.7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39	323.3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3.39	323.39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2.32	152.3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74	113.7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74	56.74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59	0.5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85	48.8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85	48.85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8.85	48.85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361.70	1,215.05	3,146.64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4,361.70	1,215.05	3,146.64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604.38	0.00	604.38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035.14	1,215.05	1,820.08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717.44	0.00	717.44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4.74	0.00	4.7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9.85	479.8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9.85	479.8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03	145.03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34.82	334.8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217.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5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26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27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28	3.76	3.76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9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	323.39	323.3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2	48.85	48.8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5	4,361.7	4,361.7	0.00	0.00
	13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	36	479.85	479.85	0.00	0.00
	14		十四、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其他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8	5,217.54	本年支出合计	41	5,217.54	5,217.5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9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2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	0.00		4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1	0.00		4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2	0.00		45				
总计	23	5,217.54	总计	46	5,217.54	5,217.5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217.54	2,067.14	3,150.40
205	教育支出	3.76	0.00	3.76
20508	进修及培训	3.76	0.00	3.76
2050803	培训支出	3.76	0.00	3.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39	323.3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3.39	323.39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2.32	152.3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74	113.7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74	56.74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59	0.5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85	48.8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85	48.85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8.85	48.85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361.70	1,215.05	3,146.64
21303	水利	4,361.70	1,215.05	3,146.64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604.38	0.00	604.38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035.14	1,215.05	1,820.08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717.44	0.00	717.44
2130314	防汛	4.74	0.00	4.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9.85	479.8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9.85	479.8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03	145.03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34.82	334.8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28.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0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59.81	30201	办公费	4.5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33.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10.05	30205	水费	1.1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8.04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3.96	30207	邮电费	10.4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2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3.9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9	30211	差旅费	2.5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5.0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61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44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3.5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39.9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9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23.65	30229	福利费	2.0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3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5			

人员经费合计	1,992.10	公用经费合计	75.04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4.30	0.00	24.30	0.00	24.30	0.00	14.10	0.00	14.10	0.00	14.1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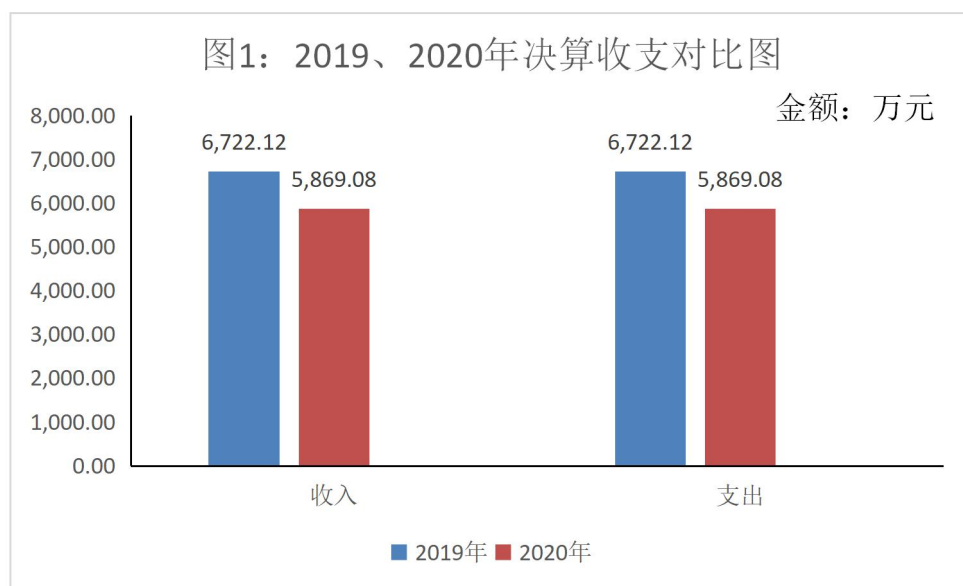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三、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决算总收入 5,869.08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217.54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651.54 万元；决算总支出 5,869.08 万元，包括：本年支出 5,217.54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651.54 万元。

同 2019 年度决算数 6,722.12 万元相比，总收支减少 853.04 万元，减少 12.7%。主要原因为：由于流域机构改革，部分项目划转至原市铁岗·石岩水库管理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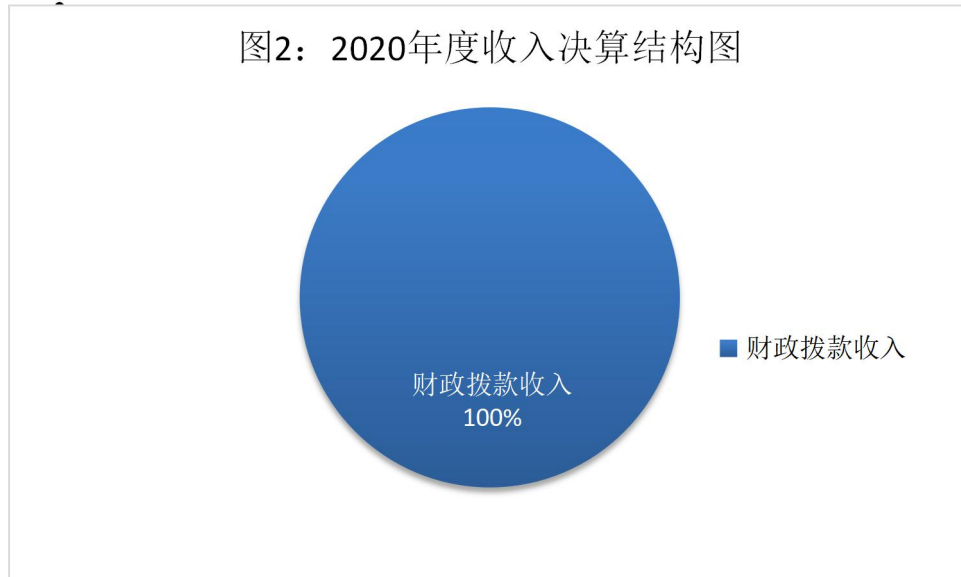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217.54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占比 100%。

同 2019 年度决算数 6,070.59 万元相比，收入减少 853.04 万元，同比减少 12.7%。主要原因同（一）所述。

图2：2020年度收入决算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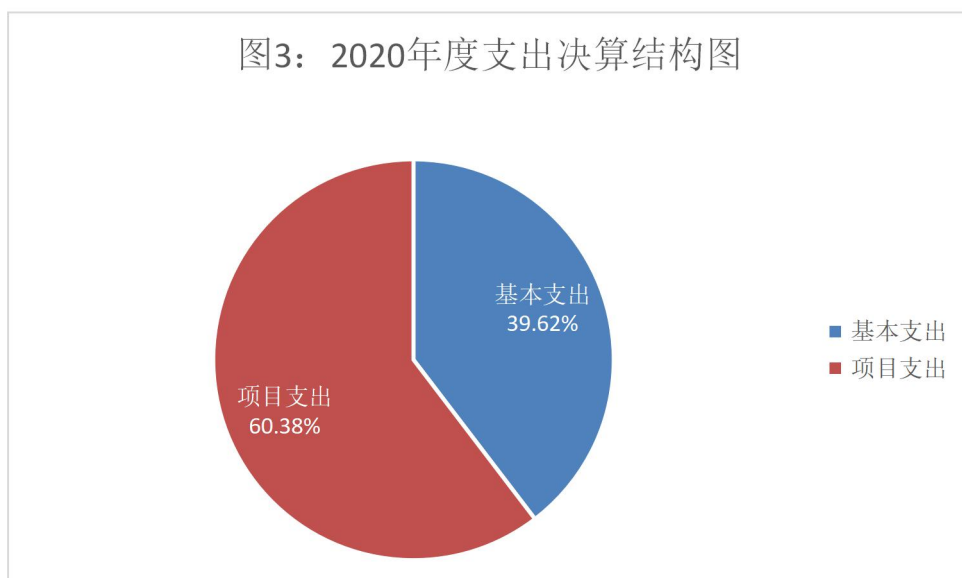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5,217.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67.14 万元，占比 39.6%；项目支出 3,150.4 万元，占比 60.4%；

同 2019 年决算数 6,070.59 万元相比，支出减少 853.04 万元，同比减少 12.7%。主要原因同（一）所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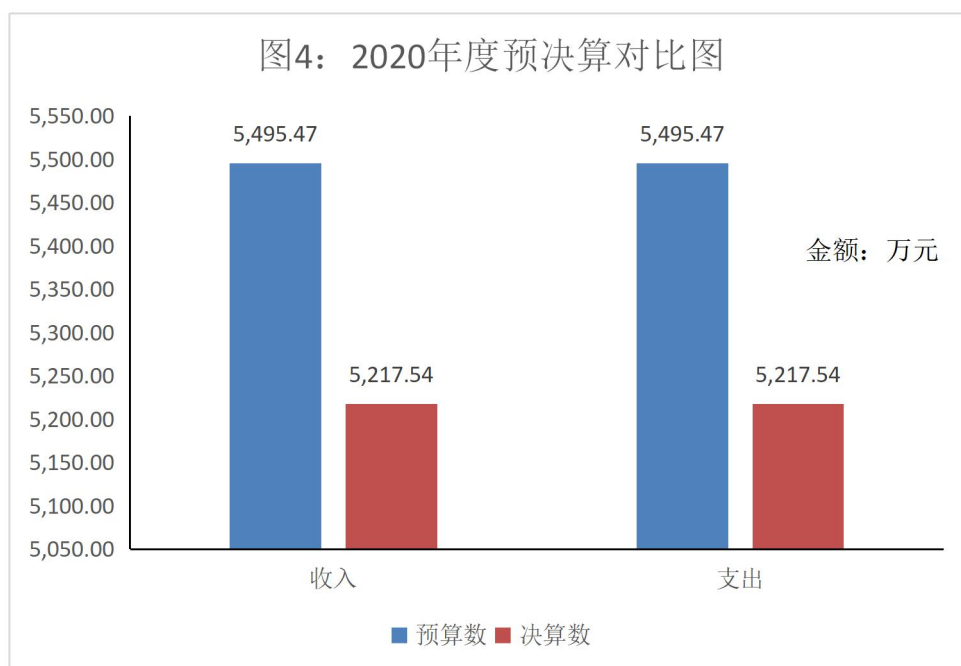
图3：2020年度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总收入 5,217.54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20 年度财政拨款总支出 5,217.54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同 2020 年度年初预算数 5,495.47 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总收支减少 277.93 万元，减少 5.1%。主要原因是由于流域机构改革，部分项目划转至原市铁岗·石岩水库管理处。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217.5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67.14万元，项目支出3,150.4万元。同2020

年度年初预算数5,495.47万元相比，减少277.93万元，主要原因同（四）所述。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分，其中：

教育支出3.76万元，占0.1%；年初预算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2%。决算小于预算的主要原因是受新冠疫情影响，取消部分培训计划，培训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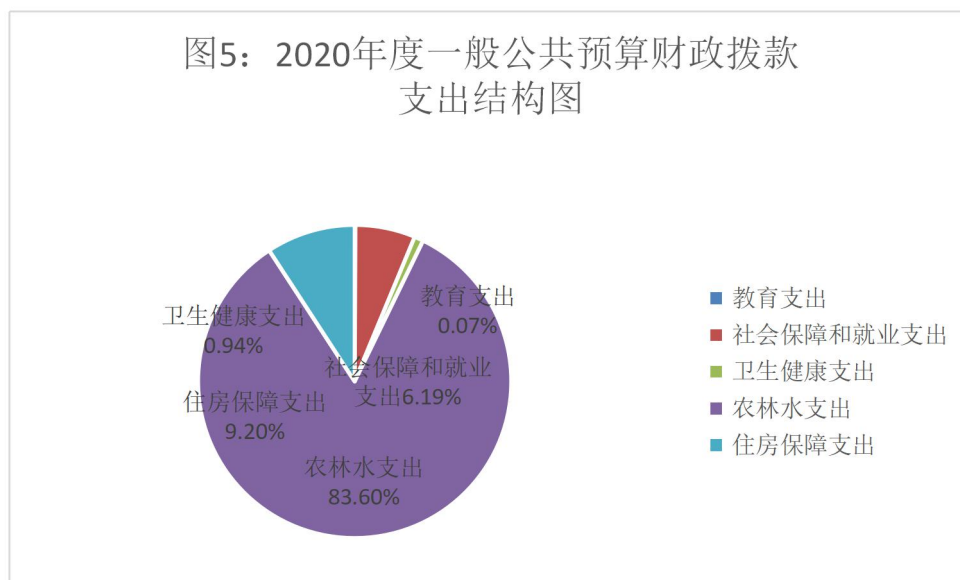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23.39万元，占6.2%；年初预算202.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9.5%。决算大于预算的主要原因：一是按政策年中追加安排退休人员经费；二是根据人员变动及正常晋升等实际，年中申请追加下达养老保险等社保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48.85万元，占0.9%；年初预算48.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2%。决算大于预算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人员变动及正常晋升等实际，年中申请追加下达医疗保险支出。

农林水支出4,361.70万元，占83.6%；年初预算4,823.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4%。决算小于预算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流域机构改革，部分项目划转至原市铁岗·石岩水库管理处。

住房保障支出479.85万元，占9.2%。年初预算415.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4%。决算大于预算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人员变动及正常晋升等实际，年中追加住房公积金等社保支出。

图5：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67.1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992.1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等；公用经费 75.0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等。

同 2020 年度年初预算数 1,823.4 万元相比,增加 243.74 万元，增长 13.4%，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晋升增资及退休人员经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14.1万元。同2019年度决算数30.77万元相比，减少16.67万元，减少54.2%，

主要原因：一是受新冠疫情影响，出行减少，费用相对减少；二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支出。同2020年度调整后的全年预算数24.3万元，相比减少10.2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有2辆车因超过使用年限没有通过年审，无法使用；二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同2019年度决算数0万元相比，未发生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均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支出。同2020年度全年预算数0万元相比，未发生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按零基预算原则编制，年中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2020年我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未发生相关费用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4.1万元。2020年度本单位购置公务用车0台，保有量共6台，具体开支内容包括：根据履职需要，对所管辖的河道、调蓄池、水闸、湿地公园等工程设施进行日常运行维护、巡查和安保、工程抢险抢修、防汛防旱防风工作及水质检测取样等生产用车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公务用车运行支出。其中：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4.1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公

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同2019年度决算数30.77万元相比，减少16.67万元，减少54.2%，主要原因是：一是受新冠疫情影响，出行减少，费用相对减少；二是认真贯彻落实公务用车改革相关政策要求，从严规范本单位车辆使用管理，严格控制车辆运行经费开支。同2020年度调整后的全年预算数24.30万元，相比减少10.2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有2辆车因超过使用年限没有通过年审，无法使用；二是严格公务用车管理，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同2019年度决算数相比无变化；同2020年度全年预算数0万元相比，未发生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均未购置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同 2019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相比，未发生增减变化；同 2020 年度全年预算数 0 万元相比，未发生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 2019 和 2020 年度均未发生公务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0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0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已按要求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并围绕政策落实、年度计划实施、重点工作任务和重大项目开展以及资金管理使用等情况，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1）。

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25个，共涉及财政资金3,150.4万元（其中：专项资金项目按绩效自评政策，由市水务局按一级项目统一开展绩效自评），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评价结果表明相关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项目实施顺利，达到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0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河道管理”等25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具体各项目支出自评表详见附件2。

（1）河道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6.54分。项目全年预算数83.27万元，执行数76.68万元，预算执行率92.1%。项目主要是要加强河道管养，减少水土流失，提升堤防坚固性，防止河堤变形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结合2020年度工作计划，我单位加强河道管养，购置了1台加压水泵，完成5份水工类及管理用房维修设计图，共测量2.85平方公里数字化地形图，完成河道履约评价，有效提高了河道管理能力及水平。发现的主要

问题及原因：因流域机构改革，原计划购置2台加压水泵，实际购置1台。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工作开展的实际情况，及时调整预算，提高预算执行率。

（2）安全生产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5万元，执行数4.98万元，预算执行率99.6%。项目主要是对我单位管辖范围定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保障生产安全工作。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年本单位积极开展安全隐患排查7次，并出具了7份安全隐患检查报告，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整改率达到100%，降低安全生产事故风险，保障了安全生产。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安全隐患排查较原定计划次数有所减少，主要是2020年流域机构改革。下一步改进措施：在后续工作中进一步合理设置指标，与年初计划发生改变时及时进行调整。

（3）水源管理与保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11.75万元，执行数11.17万元，预算执行率95.1%。项目主要是开展水源保护及公益宣传，提升水资源保护意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年流域机构改革后，我单位及时完成了水源保护专题活动，开展安全生产宣传及法制宣传活动，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和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法律意识和安全防范技能，突出普法宣传活动的针对性与有效性，提高

市民安全生产及法制意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制度建设及规范化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9.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25.1万元，执行数24.97万元，预算执行率99.5%。项目主要是按计划定期开展财务审计、固定资产盘点、内控建设工作，完成水利业务资料编印及档案整理工作，保障其他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年初设定目标，完成档案整理、管理、保存工作及财务管理与咨询工作，根据单位实际情况修订内控制度汇编，开展审计及固定资产盘点等工作，对人员职责及内部管理等方面进行详细规范，推动各项工作的有序实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水工设施日常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59.02万元，执行数59.02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项目主要是对观澜河河道工程、水工设施维修养护，保障水利设施正常运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结合2020年度工作计划，及时对观澜河干流进行日常维护，维护工程验收合格率100%，给市民营造了较好的环境，预算执行率较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水资源费、电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

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240.97万元，执行数240.97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主要内容是保障全年电费支出，确保各种设施设备正常运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足额上缴全年电费，保障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水政法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1.33分。项目全年预算数0.5万元，执行数0.49万元，预算执行率98%。项目主要是为执法人员配备执法装备，购置备品备件，加大水政法力度，维护辖区水事秩序。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保障了本单位执法工作的顺利开展，提高了工作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流域机构改革，经费支出内容发生调整，导致原先计划执行的26套执法服装配置这个目标未能完成，原计划采购执法记录仪3台，实际采购1台。下一步改进措施：在后续工作中合理设置指标，若与年初计划发生改变时及时调整指标。

（8）水文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8.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29.5万元，执行数26.16万元，预算执行率88.7%。项目主要是处理涉访涉诉事项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开展有关精神文明建设、“红色叶脉”党建品牌建设、党员活动室和团队文化建设活动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年度组织开展了5次主题宣传活动；聘请法律顾问，为单位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完成党员

活动室建设；在干流建立5个党员驿站；制作了300份宣传品，充分宣传和展示观澜河治理成效，提升广大居民和社会各界对观澜河工作的支持和理解，提高了管理队伍的管理水平。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9）培训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7.2分。项目全年预算数2.05万元，执行数1.77万元，预算执行率86.3%。项目主要是开展培训工作，提高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和服务水平。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年受疫情影响，线下培训调整为线上培训，全年共开展了3种类型培训共计25场培训，培训人员考核合格率为100%，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及服务水平得到提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控制外出培训人数，线下培训转为线上培训，经费开支相应减少，预算执行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结合实际工作情况，及时调整项目预算指标，提高预算执行率。

（10）生产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234.32万元，执行数234.32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项目主要是为单位人员提供生产生活保障，购置相关办公设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年初设定目标，完成设备购置，满足因流域机构改革单位新办公楼设备需要，确保办公正常运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1）安全生产管理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9.9分。项目全年预算61.72万元，执行数61.24万元，预算执行率99.2%。项目主要是保障人员的稳定及相关工作的有序开展，定期开展安全检查，并对安全隐患整改，完成安全生产体系标准化文件编制工作，加强安全生产体系标准化建设，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定期开展了5次安全检查，按计划100%发放人员保障经费，完成了安全生产体系标准化建设文件的编制，加强了单位安全体系建设，提高管理服务水平。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2）信息管理系统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3分。项目全年预算数120.93万元，执行数113.03万元，预算执行率93.5 %。项目主要是完成移动办公模块新增，支持移动办公与业务流程审批，对本单位进行办公系统维护和网络与信息安全工作，有效提高网络安全性。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网络与信息安全工作、单位办公系统、业务应用系统、机房等工作进行了有效维护，确保设备及网络正常运行，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偏低，因流域机构改革，本单位无独立办公OA系统，故移动办公模块新增费用已进行调整。下一步改进措施：在预算调整的同时及时调整绩效目标值。

（13）综合业务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

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9.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449.1万元，执行数443.52万元，预算执行率98.8%。项目主要是保证劳务人员全部到岗，完成相关业务设备采购，按要求完成绩效评价及内控评估等工作。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年外聘7名劳务人员全部到岗，劳务人员到岗率达100%，有效保障了机构的正常运转，保障53名工作人员基本伙食需要；按时完成13台办公设备采购，设备验收合格率为100%；完成单位固定资产盘点并出具1份盘点报告，对单位内控制度进行了修订，完成绩效评价。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4）三防业务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22.65万元，执行数21.59万元，预算执行率95.3%。项目主要是开展防洪排涝工程现场调研和检查，编制降雨防御工作检查报告，有效解决城市防洪排涝问题，保障安全渡汛。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年结合年度工作计划，编制观澜河干流超标准洪水防御工作方案1份，开展了7场现场调研与检查，从组织架构、职责、防御准备等多个方面进行规范，规范了防洪应对措施，未发生重大安全事件，保障了安全渡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5）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88.36分。项目全年预算数17万

元，执行数8.77万元，预算执行率51.6%。项目主要是对划转至本单位的5辆公务用车进行日常运行和维护工作。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年度对单位公务用车及时维修维护，共计维修维护18次，保障公务用车正常运行，保障单位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单位调配的5辆车，其中有2辆车因超过使用年限没有通过年审，无法使用，导致执行率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车辆使用状况，合理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修维护费。

（16）办公设备与信息自动化系统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3.24分。项目全年预算数0.63万元，执行数0.59万元，预算执行率93.7%。项目主要是保障系统网络运行畅通，确保河务通高效使用，提高工作效率。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河务通联网使用人数原计划10人次，实际完成0人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流域机构改革，采取购买短号的形式进行单位内部人员沟通。下一步改进措施：后续工作中，若指标值与实际不符合，及时在年中绩效监控中调整绩效目标值。

（17）防洪泵闸自动化、视频系统维护和配件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7.6分。项目全年预算数6.5万元，执行数5.73万元，预算执行率88.2%。项目主要是确保中心河道管理通信系统和各自动化系统正常运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年根据工作计划，购置

防洪设施自动化系统1套，防洪设施自动化系统正常运行，开展业务应用系统（智慧流域管控系统）维护等工作，保障网络环境的正常运行，确保防洪信息的互联互通，提高工作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对采购物品价格进行市场调研，预算采购更加科学、合理。

（18）长岭皮水库加固及扩容工程维修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2.49 万元，执行数 12.4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长岭皮水库管理区绿化管养、长岭皮水库新管养楼内花木摆放及保养等加固及扩容工程维修维护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9）西丽水库及长岭皮水库一级水源保护区新接收土地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71.06 万元，执行数 171.0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西丽及长岭皮水库周边水源保护哨所的维修维护、西丽水库东江进水渠口左右两岸边坡浆砌石及渠底的维修维护、水源保护区隔离围网以及设置的界桩界碑及告示牌的日常维修维护、一级水源保护区内 7149 亩林区的薇甘菊清除、库区内红火蚁的消杀、垃圾清理等，年度未发生任何质量事故和安

全事故。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水质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2.24 万元，执行数 12.2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西丽库区蓝藻密度监测和库区藻种种类监测，西丽库区藻类分布报告、进一步建立健全西丽水库安全状况动态监测体系；完成西丽水库相关预警鱼类的投放，确保西丽水库水体良性循环和水生物预警作用；完成对西丽水库水面垃圾及漂浮物的清理，保证了库面每日清洁。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1）机电设备维修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4.84 万元，执行数 24.8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西丽水库闸室、阀室、流量计房的卫生保洁及机械设备维修维护和主坝、溢洪道路灯及排水廊道电器设备等维修维护。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2）库区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7.26 万元，执行数 57.2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智慧水务西丽水库分控中心监控室修缮，包括原有办公室部分墙体、家具及部分装饰面拆除；地面地砖铺贴；天

花改造及粉刷；墙柱面粉刷及装饰；电气照明系统及给排水系统改造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3）保安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82 万元，执行数 28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保护西丽水库、长岭皮水库的饮用水源环境，保障水源安全，统筹安排了 78 名保安队员至一级水源保护区执勤哨所区域执行巡逻与管理工作，有效保障了水库安全，年度未发生有责事故。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基于疫情原因，人员招聘较为困难，实际到位的保安人数未达到合同及预期数，但年度工作任务均按计划完成，未出现水库安全事件。下一步改进措施：结合项目实施目的、内容等，强化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提升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匹配性。

（24）水工设施维修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65.07 万元，执行数 65.0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西丽水库主、副坝背水坡草皮管养，主坝坝顶 460 米勒杜鹃灌木及 8 个花箱的管养，主坝左岸边坡绿化，水库区溢洪道两侧绿化；完成水库水工建筑物修缮，包括西丽水库主、副坝、坝顶、坝坡、防浪墙、凌波湾挡水堤、排水设施、溢洪道、观测设施、闸室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

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5）西丽水库前置库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148.57万元，执行数148.57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共配置22名管理人员，完成了管理范围内的巡查、污染源排查、水质监测、入库河流水文情况统计分析、入库河流堤防巡查、水闸维修养护、陆域保洁、绿化养护等工作，年度未发生有责事故。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不是行政参公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70.0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1.9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38.1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40.4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6.77%；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89.7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9.71%。

3.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6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保障工程安全运行，对所管辖的河道、调蓄池、水闸、湿地公园等工程设施进行日常运行维护、巡查和安保、工程抢险抢修、防汛防旱防风工作及水质检测取样等生产用车；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6 台（套），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4.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特殊事项

按照流域机构改革工作部署，2020 年市西丽水库管理处撤销（2020 年年中撤销）。根据决算编报有关政策，该单位撤销前已发生的支出纳入我单位编报 2020 年度决算。

四、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当年从市级财政取得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资金，不包括教育收费资金。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资金。

（四）其他收入：指除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教育收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资金，包括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

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的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六）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指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主要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城市管理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七）教育(类)支出：指政府教育事务支出。我单位主要用于各类专业技术及人员技能培训业务支出。

（八）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反映政府在文化、文物、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等方面的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指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社会保障与就业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企业改革补助、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自然灾害生活救助、红十字会事务等。我单位主要是用于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主要反映政府医疗卫生方面的支出。我单位主要是用于医疗保险缴费等。

（十一）节能环保(类)支出：指政府节能环保支出。包括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污染治理支出、自然生态保护支出、天然林保护工程支出、退耕还林支出、能源节约利用、污染减排、可再生能源和资源综合利用等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类)支出：指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包括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城乡社区住宅、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支出等。如城市管理部门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城市管理事务的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类)支出：指农林水事务支出。主要用于森林资源培育、林业技术推广、森林资源管理、保护和监测、林业自然保护区管理和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保护、森林防火、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林业工程与项目管理、林业执法监督、林业对外合作交流、林业法规政策制定和宣传、林业资金审计稽查、林区公共事务管理等工作支出。我单位主要用于包括水务工程建设、水务工程运行与维护、水资源节约与保护、三防应急抢险等。

（十四）交通运输（类）支出：反映交通运输和邮政业方面的支出。

（十五）国土海洋气象（类）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国土资源、海洋、测绘、地震、气象等公益服务事业方面的支出。

（十六）住房保障(类)支出：指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城乡社区住宅支出等。我单位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十七）其他支出：指除以上支出（类）以外的其他政府支出。

（十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主要用于转企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十九）结余分配：事业单位对非财政补助结余按规定计算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和转入事业基金等。

（二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是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的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十一）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二）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二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

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五）“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伙食补助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附件 1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填报人：吴竹

联系电话：23732975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以下简称：“观澜河中心”或“我中心”）于2020年2月挂牌成立，系市水务局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能包括：一是承担观澜河流域内市管河道及其附属设施、水质改善设施的运行、维护等管理工作；二是负责编制流域防洪排涝联合调度方案、污水统筹调度方案和水资源利用调度方案等，经批准后组织市、区、街道有关单位推进实施；三是参与流域内水安全、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水景观、水文化、信息化规划的制定和实施工作，承担观澜河干流碧道的日常管理工作；四是协助主管部门对流域内的厂、网、河、池、站、闸等水务设施的建设运行开展监督考核、巡查巡检工作，以及收集分析有关水量水质数据。五是承担观澜河流域全面推行河（湖）长制的具体日常事务。六是承担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0年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认真贯彻落实局党组水污染治理成效巩固管理提升工作部署，全力抓好流域系统治理等工作，积极探索涉水要素统筹和调度管理模式，全年观澜河干流省考断面水质均达到地表水IV类及以上，水务设施运行平稳。2020年我中心积极履行职责，建章立制，超常规筹建新机构，圆满完成改革任务，加强干流管养和智慧管控工作，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加强综合统筹调度，改善河道环

境，有效保障流域水安全，深入开展下沉工作，扎实推进治水提质各项工作，积极推动干流碧道工程建设，打造“红色叶脉”品牌，党建工作开新局。

（三）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0 年市本级预算和 2020—2022 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方案的通知》（深府办函〔2019〕132 号）以及市财政局等有关预算编制的政策、原则和要求，我中心结合单位的主要职能、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真实、合理、规范地编制了 2020 年部门预算。经多次会议讨论形成《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2020 年部门预算草案》。

《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2020 年部门预算草案》严格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预算支出标准和要求，以及绩效目标管理等规定进行编制，根据本单位依法履行职能和事业发展的需要以及存量资产情况，按功能分类将年度预算编列到项，按经济性质分类编列到款。

1. 预算编制情况

根据市财政局的预算批复（深财预〔2020〕7 号），单位年初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如下：

（1）预算收入安排情况。2020 年我中心年初预算收入为 5,495.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495.47 万元，无上年结转、结余。

（2）预算支出安排情况。2020 年我单位预算支出为 5,495.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23.40 万元，占年度部门整

体支出预算 33.18%；项目支出 3,672.07 万元，占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66.82%。

2.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0 年市本级预算和 2020-2022 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方案的通知》（深府办函〔2019〕132 号）的要求，结合单位实际情况，中心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在预算编制过程中，我中心编报了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且绩效目标设置完整，从数量、质量、时效、效益及满意度五个方面综合考量，绩效目标清晰、可衡量。

（四）2020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1）部门预算资金支出情况：2020 年我中心年初预算支出为 5,495.47 万元，由于流域机构改革，年度预算调整（年度总指标）为 5,292.22 万元，实际支出 5,217.54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651.54 万元。全年预算执行率为 98.59%，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2）政府采购执行情况：2020 年单位实际申报政府采购计划金额为 1,470.06 万元，实际执行采购金额 1,470.06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0%，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我中心的政府采购工作。

（3）财务合规性情况：一是资金支出规范。我中心资金支出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等相关制度执行；二是会计核算规范。我中心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支出凭证符合规定；三是我中

心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2. 项目管理。

一是制度健全。流域机构改革后，我中心制定了《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财务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对我中心业务制度进行了详细规定，规范了我中心决策行为，保障中心依法履行职能和各项工作的顺利完成；二是落实到位。一方面加强了预算约束，所有项目经费支出实行预算控制；另一方面规范了河道日常管理，建立流域应急抢险机制和 workflows，确保抢险工作快速高效。

3. 资产管理。

我中心印发《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明晰固定资产管理职责，规范固定资产配置程序，从资产采购、登记验收、资产盘点等多方面加强资产日常管理，保障单位资产安全。2020 年完成观澜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含干流、调蓄池）、观澜河清湖段生态治理工程（含清湖人工湿地一期）、清湖人工湿地扩建工程等三个项目资产转固共 112,636.64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我中心资产总额为 136,514.81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941.85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18,803.63 万元、无形资产净值 4.02 万元、公共基础设施净值 116,765.31 万元。2020 年年末固定资产原值总额为 24,275.41 万元，其中闲置 0 万元，待报废 24.31 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原值总额为 24,226.78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99.80%。

4. 人员管理。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我中心实有在编人员 43 人，编

内人员控制率 143.33%，主要原因为：流域机构改革后，我中心在编人员主要由原市西丽水库管理处和原市河道管理中心（部分）连人带编划入；按照《中共深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完善我市流域管理体制机制的通知》（深编〔2019〕34号）文件精神，改革后超出事业编制控制数的人员，按老人老办法管理，逐步消化，其中三年内可按“出一进一”原则，三年后按“出二进一”原则进行人员交流或补充急需的管理和专业技术人才，最终将在编人员规模缩减至事业编制控制数内。

5. 制度管理。

一是建立预算管理、财务管理、采购管理、合同管理及资产管理等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制度执行，遵守财政法律法规。二是明晰岗位职责，确保各岗位之间权责明确、各负其责。三是明确经济业务的审批权限，针对不同的业务支出，设置不同权限的分级授权审批，避免审批权限高度集中。

二、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0年，我中心主要履职工作目标主要为：一是抓内部管理，规范内部管理体系，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升中心管理水平；二是抓流域水质，编制调度方案及干流运行维护考核细则（试行）等，开展包河巡河工作，先建先试流域智慧管控系统，进一步改善河道生态环境；三是抓流域水安全，编制印发干流防汛预案，深入开展下沉工作，提高治水能力，消除水安全隐患。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建立流域管理体系，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一是机构筹建，完成流域机构改革各项任务。落实新机构办公场所改造，认真办理经费、资产划转及人员转隶入岗工作，顺利完成工作交接，实现平稳过渡。理清新机构人、财、物、事，明确班子成员分工和工作人员岗位责任制，拟定全年重点工作计划 14 项；二是建章立制，夯实管理基础。健全完善内控制度体系，全面提升中心管理水平，依照市水务局有关规章制度，结合中心工作实际，出台《深圳市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重大问题议事规则》等行政、人事、财务管理制度 10 项，印发业务管理制度 4 项；三是队伍建设，提升全员履职能力。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全年开展 11 批次 400 余人次业务培训。

2. 加强运维管养，提升河道精细化管理水平

一是强化调蓄池运行管理，对调蓄池的下池道路、池内照明设施、通风采光口等主体结构及附属构筑物进行维护检修，排除故障，确保正常使用；二是开展科学调度，编制流域综合调度方案、污水应急调度预案及初雨水污染防治方案和干流截流箱涵“清排口”行动方案等，坚持开展月度水质分析和雨后水质分析，优化调蓄池、污水厂的联合调度，减少箱涵污水溢流；三是加强智慧管控，先建先试流域智慧管控系统，开设微信小程序“智河道”，跟进智慧水务一期建设，优化观澜河管控分中心及观澜河干流沿线视频监控系统设计方案。对接智慧水务二期前期规划工作，提出观澜河智慧建设需求。协调龙华区水务局，将观澜河干流典型断面及沿线重要节点等共计 30 个点位水情水质在线监测设备纳入智慧环水综合系统项目中

一并设计建设；四是加强干流管养，成立 7 个包河巡河小组，组织 600 多批次 1000 余人次巡河工作，督促整改问题 180 多个。印发观澜河干流运行维护考核细则（试行），引入无人机、无人船等高科技设备，重点打造清湖湿地至环观南路约 1.2 公里管养示范段，开展基础摸底调查、固化工作标准流程，提升河道管理水平。

3. 全力抓好防汛及下沉及工作，保障流域水安全

一是印发下沉行动方案，分职能成立 4 个专项小组和 4 个党员先锋队，每月至少 4 次组织相关人员下沉现场。2020 年全年现场督导合计 206 批次，参与人员 533 人次。流域 21 条（段）一级支流中 18 条（段）达到Ⅴ类及以上；4 条入库支流中 2 条达Ⅳ类及以上，27 条（段）黑臭水体和 253 个小微黑臭水体全部实现不黑不臭；二是规范安全管理，成立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印发安全生产要点与任务分工。制定防汛预案，确保防汛工作开展的组织性、纪律性，开展防汛应急演练；三是重视隐患排查及预案响应工作，有效消除流域水安全隐患。统筹组织好流域内隐患排查工作，全年开展防汛专项检查 40 批次，参与 1000 余人次，突出重点区域及重点险情排查，提前响应防汛预案要求，保障群众生命及财产安全。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

我中心 2020 年三公经费及公用经费控制较为良好，机构运转成本得到有效控制。（1）“三公经费”控制率。2020 年度我中心三公经费预算数 35.00 万元，实际支出数 14.10 万元，三

公经费控制率 40.28%，我中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得到有效控制。（2）公用经费控制率。2020 年度我中心公用经费预算数 79.64 万元，公用经费决算数 75.04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 94.22%。机构运转成本得到较为有效控制。

2. 效率性

2020 年度，我中心进一步强化内部管理，全年预算执行率 98.59%，部门整体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同时根据年初工作计划及上级单位的工作部署，积极履行职责，认真落实流域机构筹建、安全生产管理、河道运维管养等各项绩效管理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年度工作目标。一是及时开展河道运维管养工作。全年共计测量 2.85 平方公里数字化地形图，及时对河道进行运维管养，保障河道安全。同时加强调蓄池的管理，确保调蓄池的正常使用；二是及时开展河道日常工作。全年及时对河道清理水域及陆域垃圾展开清理，保障水质安全，维护水清岸绿的河道环境。

3. 效果性

2020 年我中心通过开展各项河道治理工作，从运行维护、河道管养、安全生产管理等多个方面为流域治理做出贡献，公众满意度高，根据调查反馈，我中心综合满意度 100%。2020 年我中心各项工作运行良好，秩序井然，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性。

（1）社会效益方面。2020 年我中心积极履行职责，开展多项工作，产生良好的社会效益，主要有以下两个方面：一是排查潜在风险，保障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的正常实施。我中心全年

共开展 5 次安全检查，消除 4 项安全生产隐患；二是开展截污系统运行维护，提升河道管理水平。对应急厂控制闸共调度 3 次，对汇合口、上芬水及龙华河支流口连接井控制闸各进行了一次试运行，保证各水闸设施功能良好。

（2）生态效益方面。2020 年我中心开展各类河道管理工作，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主要工作内容如下：一是完成河道保洁、绿化、调蓄池和景观设施养护、有害生物防治、水质检测，全年河道清淤 22869.01 立方米，确保堤防及防洪设施的安全、河道防洪安全和水环境安全，确保河道岸坡的清洁，有效减少蚊蝇滋生及减少病害传播；二是河口调蓄池实现连续运行，年处理污水 7111.5396 万 m³，处理后出水主要指标旱季要求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V 类水质标准，雨季要求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V 类水质标准，充分发挥其工程效益，通过对沿河箱涵的混流污水进行收集处理，避免造成河道下游的污染，保障深莞两市的和谐发展。

（3）可持续性方面。2020 年我中心河道管理工作对提高水资源保护意识和人员服务水平提出更高要求，通过开展宣传活动，增加周边居民对水资源保护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同时通过加强培训力度，提高工作人员服务水平，全年开展 11 批次 400 余人次业务培训。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2020 年我中心严格按照市财政部门的要求开展预算绩效

管理工作并严格执行。主要有以下两个方面：一是强化预算编制质量。2020 年我中心按照财政部门及上级主管部门相关要求，通过详细测算对所有项目均编制了预算，同时按照预算管理相关规定，规范预算程序，根据各部门预算申报分解预算指标下达至各部门，为绩效目标的完成夯实基础；二是绩效管理全覆盖。2020 年我中心根据年初工作计划及预算安排对所有基本支出项目和履职类项目均设置绩效目标，为我中心具体工作的开展指明了方向，同时也为单位预算执行情况提供考核依据。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

2020 年我中心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较好的完成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按照要求明确了我中心年度总体工作目标及产出和效益等指标，体现了我中心日常履职所需。但在具体操作过程中也存在以下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一是部分项目预算执行率还需进一步提高。2020 年我中心部门整体预算执行率为 98.59%，总体执行情况良好。但存在部分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的情况，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项目”全年预算执行率 49%，主要原因为我中心共调配的 5 辆车，其中有 2 辆车超过使用年限没有通过年审，无法使用，只有 3 辆车可正常使用；二是个别项目预算执行与绩效指标的匹配度还需进一步提高。

2. 改进措施

2020 年我中心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较好的完成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针对存在的问题可从以下两个方面改进：一是进一步

提高预算编制管理水平，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相关规定及部门职责编制项目预算，合理测算项目支出经费，细化预算支出，确保预算编制与项目实施内容及实施进度的匹配性；同时强化部门预算支出管理，加强对项目执行的监控，提高预算执行率；二是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与绩效目标的匹配度。加强预算编制和绩效目标设置的匹配性，提升绩效目标与实际开展业务的相关度。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基于我中心各主要业务及其明细项目类型的梳理，查漏补缺，进一步建立健全相关的内部管理机制，加强监督考核，保障机构正常规范运转。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我中心参照市财政局印发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19年修订）》进行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自评分为93.82分，评价等级为“优”。具体如下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部门决策 (20分)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5.5
部门管理 （20分）	资金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用项目资金情况。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 0 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 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 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 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 分）。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项目 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 1 分； 2. 5%≤比率≤10%的，得 0.5 分； 3. 比率>10%的，得 0 分。	0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 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 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 分）。	3
部门绩效 （60 分）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 3 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2 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 3 分； （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2 分； （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效率性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5.1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效果性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4.2
	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 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 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95%的，得 6 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 4 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 2 分； 4. 满意度<80%的，得 1 分。	6
综合评分					93.82	
评分等级					优	
填表人						